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7〕58号

关于开展湖南省2016—2017年度

“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的通知》（教基二厅函〔2017〕5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决定在全省中小学校开展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要充分认识活动的重要意义，认真总结前两期工作经验，精心策划，周密部署，把握时间节点和标准要求，切实组织好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

二、各中小学校在制作优课时，要突出实用性，避免过度形式化，要将优课制作与课堂教学进行融合，避免给学校和教师造成困扰和额外负担。各级教育部门在组织优课评审时，要关注内容实质，避免形式主义。

三、通过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是开展活动的根本目的，各地要积极开展优课应用推广，组织广大中小学师生开展“看优课、学优课”活动，鼓励教师认真学习借鉴优课成果，融入教育教学，鼓励广大中小学生运用优课资源开展自主学习。

四、请各地按时间节点完成晒课与评审推荐工作。

1.晒课。根据教育部通知和我省实际，各学校按以下时段进行晒课：

高中：3月1日—5月31日；

初中：3月1日—6月30日；

小学4—6年级：4月1日—7月31日；

小学1—3年级：5月1日—7月31日。

2.评审推荐。请各市州于8月31日前完成评审推荐工作。

五、请各市州依据本次活动方案（附件1），制定活动实施细则，并安排专人负责。活动实施细则与活动联系表（附件3）加盖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公章后，于3月7日前报送至省电化教育馆资源科。

六、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甘文波，电话0731-84714912；

省电化教育馆资源科罗杰，电话0731-82220197，邮箱hnszyzx@126.com。

附件：1.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方案

2.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晒

课”任务分配表

3.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联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7年2月28日

附件1：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

一课一名师”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标**

充分调动全省广大中小学教师应用信息技术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组织引导教师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晒课”，数量达到20万堂以上，从中遴选2000堂“优课”纳入国家平台优质教育资源库，供广大教师学习借鉴，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活动内容**

**（一）组织网上晒课**

市州要结合本地实际，组织教师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湖南省基础教育资源网或国家平台登录，利用国家平台提供的“晒课”功能进行实名制网上晒课。各市州参加本次活动“晒课”的教师应达到本市州专任教师总数的40%（具体数量见附件1）。省示范性高中、省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的专任学科教师原则上应全部参加本次“晒课”活动。

**1.版本要求**

“晒课”教材的版本为经教育部审定的中小学教材,以教育部公布的2016年度教学用书目录为准（教基二厅〔2016〕12号）。

**2.晒课内容**

教师所提交的网上晒课内容应包括：一堂利用信息技术开展课堂教学的完整教学设计、所用课件及相关资源（或资源链接）、课堂实录（可选，拟参加教育部“优课”征集的为必选）和评测练习（可选）等。鼓励教师上传课堂实录，课堂实录（指教学过程视频）应展现课堂教学的完整过程（最低不少于30分钟），画面清晰。

晒课内容须符合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和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的理念和要求，体现信息技术与学科性质和特点的融合，注重展现利用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方法、有效解决教育教学的重难点问题。

除外语课程外，其他课程晒课应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师所提交的内容须为本人教学实践中所产生的内容，不得冒名顶替，杜绝抄袭，引用资料须注明出处和原作者。

**3.晒课时间**

根据教育部的统筹安排，结合我省实际，本年度晒课采取按学段分阶段传课的方式，不同学段传课时间安排如下：

高中：3月1日-5月31日

初中：3月1日-6月30日

小学4-6年级：4月1日-7月31日

小学1-3年级：5月1日-7月31日

**（二）推荐遴选“优课”**

市州要在网上晒课的基础上，逐级开展评审推荐。

**1.市州推荐。**各市州从本地区在国家平台所晒的课例中遴选推荐“优课”，截止时间为8月31日。要进一步完善评审推荐的规则和标准。要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严格把关，优中选优，使所推荐“优课”具有典型和示范意义。要把好政治方向，坚持思想性、科学性和适宜性相统一。要严格推荐程序，坚持公开透明，保障公平公正。

为确保质量，每市州推荐的“优课”数量最多不超过任务分配表中的上限。为鼓励广泛参与，原则上每个年级每个学科每个版本每堂课推荐1个“优课”课例，同一教师原则上只推荐1堂“优课”。

**2.省级遴选。**我省将组织专家对各市州推荐的“优课”进行省级评审遴选，遴选出来的省级优课将在国家平台进行公示和公布。按教育部通知要求，将根据“省级评审得分从高到低、前两期未产生部级优课的节点优先”的原则向教育部推荐不超过2000堂省级优课参加全国评审。

**（三）开展应用推广**

市州要组织广大中小学教师开展看“优课”学“优课”活动，认真学习借鉴部级“优课”成果。要在教研活动中将“优课”观摩作为重要内容，促进教师专业发展。要将“优课”优秀案例纳入本地区教师培训资源，鼓励师范院校利用“优课”开展案例教学。对评上省级“优课”的教师给予通报表彰，省级、部级“优课”荣誉可作为教师职称评定、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国家平台将围绕学科教学和信息技术、数字教育资源应用等主题，开展“优课”教研在线会客室等活动，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参与。

**三、组织实施**

活动继续由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与湖南省电化教育馆共同组织实施。各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确保“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顺利实施。要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坚持教育行政部门牵头，充分发挥电教、教研等部门的作用，形成工作合力。要结合实际制订好活动实施细则，精心组织，广泛动员，加强宣传；要主动听取学校和一线教师的意见，完善支持和激励政策，调动广大教师参与活动的积极性。

省教育厅将依据优课活动的晒课率（实际晒课数/应晒课数）、省级优课率（省级优课数/实际晒课数）等计算各市州得分，评选出8个市州教育局为省级优秀组织奖。活动期间因组织不力、把关不严对全省工作产生不良影响的不能获奖。

附件2：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

“晒课”任务分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地 区 | 合计 专任教师 | 小学 专任教师 | 初中 专任教师 | 高中 专任教师 | 应“晒课” 教师数 | 向省推荐“优课”数 |
| 全省合计 | 487369 | 249115 | 168235 | 70019 | 194947 | 3000 |
| 长沙市 | 49590 | 24480 | 15873 | 9237 | 19836 | 300 |
| 株洲市 | 25377 | 12556 | 8474 | 4347 | 10150 | 160 |
| 湘潭市 | 17657 | 8329 | 6155 | 3173 | 7062 | 120 |
| 衡阳市 | 53577 | 27397 | 19024 | 7156 | 21430 | 320 |
| 邵阳市 | 52960 | 27725 | 18872 | 6363 | 21184 | 320 |
| 岳阳市 | 38065 | 18589 | 13350 | 6126 | 15226 | 220 |
| 常德市 | 37216 | 16766 | 13784 | 6666 | 14886 | 220 |
| 张家界市 | 10848 | 5517 | 3690 | 1641 | 4339 | 100 |
| 益阳市 | 27480 | 13756 | 9634 | 4090 | 10992 | 160 |
| 郴州市 | 38633 | 21867 | 12356 | 4410 | 15453 | 240 |
| 永州市 | 43846 | 23837 | 14732 | 5277 | 17538 | 260 |
| 怀化市 | 37659 | 20190 | 12921 | 4548 | 15063 | 240 |
| 娄底市 | 30702 | 15261 | 11518 | 3923 | 12280 | 200 |
| 湘西州 | 23759 | 12845 | 7852 | 3062 | 9503 | 140 |

附件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16-2017年度“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联系表 | | | | | | | | | |
| 市州 | | | |  | | | （教育行政部门公章） | | |
| 负责部门名称 | | | |  | | | | | |
| 通讯地址 | | | | （邮编： ） | | | | | |
| 行政部门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所在单位 | 职务 | 办公电话 | 传真 | 手机 | 邮箱 |
| 负责人 |  |  |  |  |  |  |  |  |  |
| 联系人 |  |  |  |  |  |  |  |  |  |
| 组织部门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所在单位 | 职务 | 办公电话 | 传真 | 手机 | 邮箱 |
| 负责人 |  |  |  |  |  |  |  |  |  |
| 联系人 |  |  |  |  |  |  |  |  |  |